

关于采集2021-2022学年在校生及2018届、2021届毕业生培养质量评价基本数据的通知

各部门、各单位：

为全面了解在校生年度成长，跟踪评价过程，帮助学校进一步做好在校生在校期间的服务工作，了解我校2018届和2021届毕业生的就业、创业现状及发展等方面情况，促进本校人才培养质量的提升和就业创业服务的改进，学校将于近期开展2021-2022学年学生成长评价和2018届、2021届毕业生培养质量评价的数据采集工作。现就有关评价基本数据采集及分工通知如下：

一、学工处负责2018届毕业生（中期发展评价）信息采集（附件1），此表已经提取了毕业生的调研信息，但有些邮箱问题需要进行核实补充。

二、2021届毕业生信息采集（附件2）。

1. 学工处负责表中“毕业生电子邮箱”内容的采集。

2. 教务处负责“毕业生专业目录”及“重要专业课”内容的采集。

三、教务处负责2021-2022学年在校生学生成长信息采集（附件3）。

注：因电气自动化技术专业和园林工程技术专业要出单独培养质量报告，请负责部门将所需数据采集完整。

附件：1. 内蒙古建筑职业技术学院 2018 届毕业生（中期发展评价）

2. 2021 届毕业生信息采集

3. 2021-2022 学年在校生学生成长信息采集

质量管理与发展规划研究室

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二日